

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
棟11樓
承辦人：陳祈汎
電話：02-89956666#8300
電子信箱：fan0312@osha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勞職安2字第11010110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。（1011044A00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署規劃辦理110年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金安獎
實務研討會」，請轉知所屬並歡迎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優良工程施工安全自主管理水準，建構安全工作環境，規劃於本(110)年4月份分別假新北、桃園、臺中、嘉義、宜蘭各辦理旨揭研討會1場次，邀請專家學者及歷年得獎工程單位，介紹施工安全衛生優良管理制度及作法，以作為國內各工程單位學習及仿效之參考，並鼓勵參加本年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選拔。
- 二、本研討會自本年4月6日開始受理報名(報名網址：
<https://gsc.osha.gov.tw/>)，各場次名額100人，額滿為止，全程參加者將發給訓練時數證明(得抵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規定之在職教育訓練時數6小時)，並對具公務人員身分之學員，予以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6小時(得於報名系統之欄位填入身分證字號)。



三、檢附本研討會各場次時程表、各會場交通方式、位置圖及其他注意事項等資料如附，另目前疫情因素，本署採線上實名制報名方式，招收名額滿即自動截止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臺中市勞動檢查處、臺南市職安健康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營造業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會、營造業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會、營造業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會、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、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
副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

電文
交換
2021/03/25
16:35:29

裝

訂

線

26